

证券代码：874927

证券简称：朗恩斯

主办券商：东吴证券

江苏朗恩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拟修订《公司章程》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修订内容

修订原有条款 新增条款 删除条款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《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》等有关规定，公司拟修订《公司章程》的部分条款，具体内容如下：

(一) 修订条款对照

修订前	修订后
第五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3,630.8710 万元。	第五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7,261.7420 万元。
第二十条 公司已发行的股份数为 3,630.8710 万股，每股面值人民币 1 元，均为人民币普通股。	第二十条 公司已发行的股份数为 7,261.7420 万股，每股面值人民币 1 元，均为人民币普通股。

是否涉及到公司注册地址的变更： 是 否

除上述修订外，原《公司章程》其他条款内容保持不变，前述内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，具体以市场监督管理部门登记为准。

二、修订原因

截至 2025 年 9 月 30 日，母公司资本公积为 251,719,351.76 元（全部为

股本溢价形成）。公司目前总股本为 36,308,710 股，拟以资本公积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10 股，预计转增 36,308,710 股。因此，根据本次情况拟对《公司章程》相应条款进行修订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《江苏朗恩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》

江苏朗恩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5 年 10 月 28 日